

# 杭州评出首届“十佳法律援助工作者”

## 每个名字背后都有暖心故事

见习记者 韩丽

**本报讯** 昨天,杭州市首届“十佳法律援助工作者”评选结果正式揭晓。获奖名单上的每个名字,背后都有许多温暖感人的故事。

此次评选活动由杭州市司法局主办,评选范围涵盖杭州市法律援助工作的各个部门。活动自今年1月拉开帷幕,经过报名、初选等环节,确定了20位候选人。3月初,“杭州司法”公众微信号发起网络投票,吸引了十余万人次的积极参与。

杭州海浩律师事务所的张义凤律师一直热心公益事业,她所办理的多个成功案例入选了司法部的《全国精选案例》;浙江中铭律师事务所的苏迪亚律师多年来致力于为弱势妇女无偿提

供法律咨询和帮助,开展了上千场义务普法活动,被援助对象称为“妇女之友”;杭州市西湖区法律援助中心主任祝小君在全省首创法律援助“打包签约”服务管理模式,打造了法律援助律师团队的金字招牌,开发“网上法律服务中心”系统,开展“视频接待”等法律服务,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据悉,首批“十佳法律援助工作者”中既有基层法律援助工作人员,也有律师、公证员、看守所民警等不同行业的代表。他们怀着对公平的景仰、对正义的执着和对法治的信念,把一腔热情投入到法律援助事业中。

法律援助是我国司法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去年,杭州市政府把“加强法律援助和服务”确定为为民办实事项目。同时,杭州的法律援助工作还在规范化管理、案件质量监管等方面不断创新,出台了全国首个法律援助地方标准,成为引领行业规范化建设的标杆。

## 拓展一警多能 缓解拥堵压力

# 杭州PTU开始参与交通管理执法

通讯员 徐佳 陈亦默 本报记者 陈洋根

**本报讯** 昨日杭州市公安局决定,即日起,市、区两级治安防控机动队(PTU)将陆续开展部分交通管理工作。

据悉,治安防控机动队承担的部分交通管理工作主要在上城区、下城区、江干区、拱墅区、西湖区、滨江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西湖风景名胜区等八个城区内开展。每天将有30余辆机动队巡逻车120余名民警参与交通管理执法工作。此前,杭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已对全市治安防控机动队队员开展了业务培训。

今后,治安防控机动队仍然以防控处突工作为主,辅助参与交通管理,内容包括在日常治安巡逻防控过程中,对现行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对发生的交通事故进行先期处置、对发现的

路口拥堵进行及时疏导。同时,根据市公安局指令处置涉及交通管理的突发事件。

市、区两级治安防控机动队增挂交通管理机构牌子,并以相关交警大队名义在辖区范围内对外行使交通执法权。

治安防控机动队是杭州市公安机关的一支以机动性强、灵敏度高、专业过硬、反应快速著称的治安防控机动队伍,成立以来在防爆处突和维护社会治安等方面作出了显著贡献。杭州警方表示,让治安防控机动队参与交通管理并非削弱其防爆处突和维护社会治安的能力,而是一次优化升级,其主要工作和职责仍然是防控处突。这样的优化升级是对警务资源整合的新尝试,是对一警多能目标的新拓展,也是对交通管理模式的新探索,其目标聚力于有效整合警力资源,集约警务成本,切实加大交通秩序整治力度,进一步缓解市区交通拥堵,充分保障峰会安保工作顺利进行。



## 德国学生走进温州法院

通讯员 唐克龙 摄

昨天,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迎来了一批特殊的客人——34名来自德国黑森州吉森市高中的师生。德国师生通过参观法院文化建设、档案库房、警用装备、旁听庭审等活动,对中国的法治发展和法院文化作了初步了解。

据悉,温州与德国黑森州吉森市作为友好城市,两地师生自2011年开始进行互访交流,观摩体验法院文化是其中一个项目。

# “人行”推销“金条”上百老人上当 湖州中院:通讯网络诈骗实施者多为年轻人

本报记者 高敏 通讯员 刘云

**本报讯** 说起通讯网络诈骗,相信大家并不陌生——你可能收到过“中奖短信”,说你被选为幸运观众,获得苹果笔记本电脑一台;你也可能接到过“公安局”的电话,说你涉嫌经济犯罪,需要配合调查;你可能为假冒的QQ好友充过话费……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通讯网络诈骗犯罪手段之多、花样之新让人防不胜防。

昨天,湖州中院召开通讯网络诈骗犯罪案件审判工作新闻发布会,记者从会上了解到,2015年,湖州两级法院共审结各类通讯诈骗案件30件、判处73人,被害人总人数为289人,涉案金额达572万元。湖州中院副院长吴云介绍,此类诈骗犯罪分子以年轻人居多,被害人大多数为中老年人。

湖州中院通报了这样一则案例。李某、陆某某、王某某等13人,冒充“中国人民银行金银货币管理局”或“收藏协会”工作人员,以高额返利为诱饵,向被害人电话推销假金条、假金币等物品。此案涉案金额高达260余万元,被害人达196人,大部分为60岁以上的老年人。

从法院审理来看,犯罪分子的手段原来只是通过电话、短信等方式,如今逐渐演变为通过使用伪基站、木马病毒、钓鱼网站、任意显号软件等犯罪工具实施诈骗,作案过程的非接触化也使得该类犯罪愈发隐蔽。

通讯网络诈骗犯罪之所以能屡屡得逞,一方面是因为当前公民个人信息泄漏情况比较严重,犯罪分子通过不正当渠道获取公民个人信息的成本低廉,通过“广撒网”的形式就能实施诈骗;另一方面,有的群众轻信犯罪分子虚构的身份和情节,轻易向对方泄露自己的账号、密码等,或是对假网站、病毒短信缺乏足够的警惕,随意点击或者登录。另外,一些人特别是老年人,存在“贪图小便宜”心理,容易上当受骗。

吴云强调,湖州地区两级法院将继续依法从严打击通讯网络诈骗犯罪,严格缓刑适用,加大罚金刑适用力度,不让犯罪分子在经济上占到便宜。另外,法院已经与公安、检察、人民银行、银监局等部门就涉及通讯网络诈骗犯罪案件办理中的难点问题进行了专题研讨,达成了关于案件管辖、已冻结的被骗资金返还等问题的共识,加大追赃力度,努力挽回被害人的财产损失,形成全市范围内打击通讯网络诈骗犯罪的合力。

## 辞官“下海”当院长 “公务员法”管用吗

见习记者 毕舸



又一位官员弃官从商,日前,中山大学附属东华医院官网上的一则消息透露了该院的人事变动:东莞市卫生计生局原副局长潘伟彪教授正式以该院院长的身份亮相。

一时间,围绕着这位副局长的讨论热度极高。赞同者认为其具有较为深厚的专业资历,选择从官员回归医疗管理领域也就无可厚非。反对者则是担忧其之前卫生计生局副局长职位所带来的各种资源,是否会全盘移植到新的工作岗位,甚至出现利益寻租空间。

这反映出官员“下海”给公众带来的监督困境。公众有权质疑官员“下海”会夹带私货,但苦于缺乏确凿证据,因此停留在不靠谱的猜测和推理上。但并不能就此断定民间质疑是过于苛刻,而是官员“下海”至今没有可操作的制度防火墙。

《公务员法》明确规定,公务员辞去公职或者退休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在离职三年内,其他公务员在离职两年内,不得到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不得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这一规定已经设定了明晰的责任红线,就是官员辞职可以,但不能随意“跳槽”到与以往职务密切相关的领域。东莞市卫生计生局副局长去民营医院,是否违反了相关规定?公众需要的不仅是潘伟彪本人的解释,更期待相关监管部门给出正式回应。

目前有一种奇怪的悖论现象,对于在职官员的监督日益完善严密,从工作履职到生活作风,都有着详尽的针对性条款,一旦官员违反就要承受党纪国法问责。但官员一旦辞职,似乎就进入了真空地带,再也不用接受任何外在监督,这显然是不符合常理和纲纪的。

副局长“下海”民营医院的制度防火墙呢?这句简单的提问背后,是公众对于权力走向的追问,也是催请各地政府进一步强化对于离职官员的情况跟踪,确保法律所规定的回避制落地。更要在整个过程中做到信息公开透明,让公众充分了解官员离职的相关信息。有了知情权的公众,会随时做好实时监督,离职官员与权力彻底脱钩才具备了现实可操作性,也能不再陷入种种猜疑的舆论漩涡中。

(上接1版)

盛世迎盛会,喜迎八方客。为更好地迎接各国嘉宾,我省公安边防总队正大刀阔斧地推进边检勤务的转型升级。据悉,杭州边防检查站所有查验通道已逐步更新为智能化验证平台,有效提高了出境旅客的通关速度。

同时,全省机场出入境口岸相继引进了API预查控、面像识别等信息数据系统,实现了重点航班100%预查控、重点旅客100%面像识别、重点证件100%科技化查询,确保查验手段无死角。

顺畅通关、严密管控。这是边防官兵的转型目标,也将是边防官兵带给各国嘉宾的第一印象。对于边防官兵来说,G20峰会不仅是一次展现阳光边检的机遇,更是一次安保任务繁重的大考:全省6000余公里海岸线、3000余座海岛,社会管控面犹如浩瀚星辰。

按照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要求,总队正积极创新多方参与、风险预警、协调联动机制,推动区域警务一体化建设,强化联勤联动搭起“群防群治网”。

从2月份起,我省公安边防总队打响了“固边1号”专项行动,总队领导分别奔赴基层单位督导检查专项行动成果,分析短板,扩大战果。截至发稿,温州边防支队斩获非法成品油6300余吨,舟山边防支队排查管控无人岛1160余个,台州、舟山、宁波等地边防检查站相继开展锚地巡查管控行动,营造平安的口岸环境。

G20峰会前夕,全省边防部队还将开展“春雷”“蓝盾”等系列平安攻坚专项活动,强化治安突出问题整治,最大限度挤压违法犯罪空间,净化辖区治安环境。

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0571-87054423

警钟

反对邪教 共建平安

